

惠东县花树下水库应急备用水源工程 采购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 及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 编制技术服务



	类别	明细
1	名称	惠东县花树下水库应急备用水源工程采购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及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东县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惠州市惠东县新平大道 619-3 号 联系电话：0752-8821878 联系人：申曼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2)报名的单位必须具备工程咨询（土地整理）备案资质。(3)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惠东县花树下水库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应急取水规模为 6.33 万 m ³ /d, 每日输水时间按 22h, 输水流量为 0.80m ³ /s。

		工程新建输水管道长 13.30km，管径 1000mm；新建加压泵站 1 座，设计流量 0.8m³/s，设计扬程 40.7m。工程概算总投资 13187.54 万元。 2.服务要求：按国家及省相关技术规范，完成惠东县花树下水库应急备用水源工程范围内的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及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方案需明确耕作层剥离范围、再利用方向及临时用地复垦目标、措施。成果须通过专家评审并报送主管部门审查，最终以取得两项方案的正式批复为验收标准。服务单位须配合修改至批复完成，并提交纸质及电子版成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取得主管部门的批复止。 2.提供服务的地点：惠东县梁化镇及大岭街道。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服务金额的最高限价为 54 万元（下浮率 10%），最低限价为 48 万元（下浮率 20%）。最终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取得主管部门的批复止。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10	结算方式	以审定部门审定的金额作为合同结算价，并结合工程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结算。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

		争议方法等。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